

附件三：部分资格材料格式要求——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非此类企业则无需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湖北国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：

1. 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 的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机关大楼十楼修缮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机关大楼十楼修缮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武汉今润世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90.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40.96 万元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今润世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23日

